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銀泰商業

INTIME RETAI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7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香港時間)(或緊隨同日在同一地點按開曼群島大法院指示召開的計劃股東(定義見下文所述計劃)會議或續會結束後)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5號文華酒店1樓孔雀廳至松鶴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分別為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作為特別決議案：

- (A) 批准本公司與計劃股份(定義見計劃)之持有人訂立日期為2017年3月31日之計劃安排(「計劃」)，其印刷本已提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惟須受開曼群島大法院可能批准或施加之任何修訂、增補或條件所規限；及
- (B) 為使計劃生效，於生效日期(定義見計劃)，藉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以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普通決議案1

「動議作為普通決議案：

- (C) 待有關削減股本生效後，隨即透過向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及銀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席要約方**」）發行與所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相同數目的股份，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增加至其原先的金額並且該等已發行股份於聯席要約方之間的分配應由聯席要約方根據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及沈氏集團（定義見計劃）各成員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1月9日的財團協議釐定；
- (D) 本公司須將其賬冊內因上文第(B)段所述的削減股本而產生的進賬額，根據議案(C)用作按面值全數繳足以入賬列作繳足方式發行予聯席要約方的新股份，因而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 (E)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實施計劃而作出其認為必要及合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同意開曼群島大法院可能認為適合施加予計劃之任何修訂或增補；及
- (F)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撤銷本公司股份的上市地位。」

普通決議案2

「動議作為普通決議案：

- (G) 批准計劃文件中第七部分「說明備忘錄」中「4.存續安排」一節所述的由聯席要約方、陳曉東先生及Honor Mind Holdings Limited根據彼等於2017年1月9日訂立之存續協議作出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31日之綜合計劃文件（「**計劃文件**」）所述之存續安排，其印刷本已提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

承董事會命
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辛向東

日期：2017年3月31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
第二期1703室

附註：

- (a)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必須為個人)代其出席，及於票選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b)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彼等任何一人均可(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就相關聯名持股有排名最先的股東方可就相關聯名持股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照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相關聯名持股的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而定。
- (c)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填妥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倘本公司股東於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該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予以撤回。
- (d) 隨附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e) 上文所載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 (f) 本公司將於2017年4月28日(星期五)至2017年5月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是否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期間將不會登記轉讓股份。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7年4月2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g)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曉東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勇先生及辛向東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凡先生、陳江旭先生及胡勇敏先生。